

证券代码：300149

证券简称：睿智医药

公告编号：2021-76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WOO SWEE LIAN 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以书面、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并于 2021 年 8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WOO SWEE LIAN 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与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结果，并经公司董事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 WOO SWEE LIAN 先生、HUI MICHAEL XIN（惠欣）先生、华风茂先生、曾宪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董事在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将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1）关于提名 WOO SWEE LIAN 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提名 HUI MICHAEL XIN（惠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提名华风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关于提名曾宪维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提名结果，并经公司董事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郭志成先生、张继国先生、汪献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相关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第四届董事会的现有独立董事在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1) 关于提名郭志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关于提名张继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关于提名汪献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3、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根据行业状况和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并参考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津贴,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津贴如下:

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津贴;执行董事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或参照相关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 8 万元/年,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行使其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另行支付。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原章程中“总经理”拟统一修改为“首席执行官(CEO)”。原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现拟变更为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首席执行官(CEO)、首席财务官(CFO)以及董事会聘任的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确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下午 15:00 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睿智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5 日